

装
订
线

单据报销封面

出 纳 编 号

开支项目: 12345 热线呼叫中心平台运营服务项目 附单据张数: 1 附件张数: 7

共报销人民币(大写): 贰拾肆万捌仟叁佰贰拾伍圆整 ¥ 248325.00

分管财务负责人: 李 明 2025 年 6 月 16 日	报 销 人 工 作 部 门		姓 名	日 期
	热 线 升		李 宁	2025 年 6 月 9 日
	分管科室负责人: 邹 部 6.9		科室负责人: 牛 雪 文	
	说明: 2024年合同, 发票, 付款申请, 授权委托书.		财务审核: 王 明 华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5347000000089850891
开票日期: 2025年06月09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1134160073302996XP				销售方信息	名称: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亳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41600756829134W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电信服务*电信服务				1	248325.00	248325.00	*	*	
合 计						¥248325.00 *			
价税合计(大写)				⊗ 贰拾肆万捌仟叁佰贰拾伍圆整 (小写) ¥248325.00					
备注	备注: 12345 热线呼叫中心平台运营服务项目 合同号: 82000009459325 账期: 202505								

开票人: 高婷婷

Handwritten signature: 高婷婷

李宇

付款申请

致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我公司与贵单位签订的 12345 热线呼叫中心平台运营服务项目 服务类合同，依据合同约定，我公司为贵单位提供技术服务工作，现按照付款要求，签订合同第 11 个月后付合同总价的 10%。请贵单位支付费用 248325 元，大写：贰拾肆万捌仟叁佰贰拾伍元整。

公司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亳州分公司

开户行：市工行营业部

账户：1311040009022108137

费用清单：

12345 热线呼叫中心平台运营服务项目	金额/元
中标总金额	2483250
本次支付比例	10%
支付金额	24832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亳州分公司

2025 年 6 月 9 日



授权委托书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为了实现 12345 热线呼叫中心平台运营服务项目实施及支撑的本地化，提供客户需求响应速度，现就以下事宜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亳州分公司进行授权委托：

授权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亳州分公司组织 12345 热线呼叫中心平台运营服务项目实施、发票开具、项目收款及售后服务支撑，承担与客户合同约定的相关工作。授权账号如下：

(1) 发票开具账号：

户名：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亳州分公司

开户行：市工行营业部

账号：1311040009022108137

(2) 项目收款账号：

户名：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亳州分公司

开户行：市工行营业部

账号：1311040009022108137

本次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为：自签字盖章之日起三年。

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日

期：2023年5月15日



政府采购服务类合同（第二年）

12345热线呼叫中心平台运营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BZSJ2023CG037 号

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〇二四年五月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一、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条款内容
1	服务期：服务时限 1095 日历天。 注：1. 中标通知书发放后 7 日内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乙方服务人员需按甲方要求在 5 个工作日内进驻现场。. 2. 本次为本项目第二年度续签合同（服务期限为：2024 年 5 月 11 日至 2025 年 5 月 10 日）。
2	服务地点：亳州市行政区域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乙方技术服务进驻现场业主方确认无异议后，付合同总价的 50%，其余资金的支付如下：签订合同后第 6 个月付合同总价的 40%；<u>签订合同后第 11 个月甲方组织相关人员对乙方的服务进行测评，测评满分为 100 分，乙方测评得分 95 分以上(含 95 分)，甲方再支付合同总价的 10%；乙方测评得分低于 95 分，每少 1 分扣合同总价的 1%，扣完合同总价的 10%为止。</u>乙方需按照甲方业务需求进行配额服务，甲方有权对乙方质量服务进行业务考核，考核方式采用月度考核。
4	索赔方式：见合同条款。

二、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服务

(4) “甲方”系指合同格式中所述购买服务的单位。

(5) “乙方”系指合同格式中所述提供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6) “项目现场”系指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指明的地点。

(7) “天”指日历天数。

2. 服务规格

2.1 乙方提供的服务档次、服务种类、服务标准、服务限额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一致。

3. 合法性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中所享有服务期和服务范围内的权益合法性，即不违反国家的法律法规。

4. 服务要求

4.1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提出具体的服务内容、服务标准、服务规划以及服务质量等。

4.2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具有合理性、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5. 付款

5.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5.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提供服务。手续办完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发票和清单，并将发票和清单的复印件提交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甲方和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依“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付款。

6. 质量保证

6.1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甲方

或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实行动态跟踪、检查。

6.2 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服务质量问题的通知后二十八（28）天内，应迅速查处并答复。

6.3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二十八（28）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 乙方履约延误

7.1 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表提供服务。

7.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提供服务，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违约终止合同。

7.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8. 误期赔偿

8.1 除合同第9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应从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未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服务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7）天计算，不足七（7）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9. 不可抗力

9.1 尽管有合同条款第7条、8条和13条的规定，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被没收履约保证金，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9.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9.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超过一百二十六（126）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0. 税费及保险

10.1 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所有

有关因提供服务发生的保险均应由乙方负担。

11. 履约保证金

11.1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12. 争端的解决

12.1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二十八（28）天内仍不能解决，双方应将争端提交亳州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进行仲裁。

12.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12.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3. 违约终止合同

13.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14. 破产终止合同

14.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15. 转让和分包

15.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5.2 如投标书中没有明确分包合同，在本合同签约前，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其在本合同中所分包的全部分包合同，无论原投标书或后来的分包通知均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16. 适用法律

16.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7. 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8. 主导语言

18.1 本合同一式五份，以中文书就，甲方（2 份），乙方、见证方、财政局 各执 1 份。

19. 合同修改

19.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三、 合同格式

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以下简称“甲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以下简称“见证方”)

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 (2)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附属资料；
- (3)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和补充承诺；
- (4)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服务及要求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及要求详见“附件”。

4. 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贰佰肆拾捌万叁仟贰佰伍拾元整（小写：¥2483250.00 元），分项价格在磋商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5. 付款条件

本合同的付款条件在“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有明确规定。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签名）、单位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五份，以中文书就，甲方（2份），乙方、见证方、财政局各执1份。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 违约与处罚：

①甲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办理财政支付手续，每拖延1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但由于财政资金拨款不到位而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延误工期的理由。

②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服务，每拖延1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③乙方交付的货物\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或经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④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服务,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⑤乙方工期延误超过 / 天,视同乙方未能交付货物\服务。乙方未能交付货物\服务,则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⑥ 系统经 / 次验收仍不合格,或者乙方未能交货 / 服务,除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⑦以上违约金最高数额均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

8. 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2024年06月25日

2024年06月25日

乙方(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2024年06月25日

2024年06月25日

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合同见证专用章)

日期: 年 月 日



2024年06月26日

一、业绩：

12345热线呼叫中心平台运营服务项目项目
业绩详细评审表

评审内容	业绩名称（填写名称、合同金额、签订时间）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第一中标候选人）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1. 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呼叫中心平台线路租赁及运营服务费用小计：2.5分；2. 安徽省市场监管热线平台建设项目云呼叫中心与短信平台项目小计：2.5分；3. 12333 咨询服务信息系统维保项目小计：2.5分；4. 省级 12317 扶贫监督举报电话平台坐席员服务外包项目小计：2.5分；合计：10分。

二、信誉：

12345热线呼叫中心平台运营服务项目项目
信誉详细评审表

评审内容	信誉名称（颁发单位、发证时间）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第一中标候选人）	1. 证书名称：网络安全应急服务支撑单位 证书等级：省级 发证单位：国家计算机网络应急技术处理协调中心（获奖时间：2023 年 8 月31 日）， 2. 证书名称：云平台网络能力评估（多云互联）证书等级：国家级 发证单位：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获奖时间：2023 年 7 月31 日）， 3. 证书名称：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 证书等级：三级 发证单位：合肥市公安局（长期） 4. 证书名称：信息系统灾难备份中心 证书等级：省级 发证单位：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信息安全协调处（长期） 合计：5分。

三、分项报表：

三、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项目编号：BZSJ2023CG0037 号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

序号	分项名称	服务费用报价依据	单价（元）	金额（元）
1	话务接听	中国电信定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数量：1 项，报价为每年费用	2165000	2165000
2	技能培训	中国电信定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数量：1 项，报价为每年费用	10000	10000
3	数据分析	中国电信定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数量：1 项，报价为每年费用	10000	10000
合计				2185000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合计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并重新计算。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3. 上述单价为综合单价，应包含一切税费。
4.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5. 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具体配置请投标人填写完全，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四、投标人评审得分与排序

单位名称	评审要素							
	服务方案	业绩	信誉	其他	最后报价		总分	排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61.00	10.00	5.00	5.00	10.00		91.00	1
安徽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44.33	5.00	0.00	0.00	9.85		59.18	2
亳州市尚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2.34	0.00	0.00	0.00	9.86		42.20	3
亳州顺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8.00	0.00	0.00	0.00	9.85		37.85	4

优惠后报价：人民币贰佰肆拾捌万叁仟贰佰伍拾元整
(¥2483250.00 元)